# 2025东莞市总工会中秋系列活动成交服务项目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在中秋节来临之际，为丰富广大职工节日生活，营造热烈、喜庆、祥和的节日气氛，加强职工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学习，提高对中国传统节日的认识，增强广大工人阶级的凝聚力，东莞市总工会拟在10月5日、6日举办职工中秋节活动。

**二、活动内容**

时间：2025年10月5日、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10月5日（晚上19：30-21:00）

地点：东莞市工人文化宫综合楼东门广场（氛围布置区和室外舞台），东莞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西门及一楼多功能厅（活动体验区）。

**注：以上活动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接商不得擅自调整活动内容。**

**三、活动服务要求**

活动结合中国传统元素及潮流文化，此次活动将有游园会和中秋晚会，游园会包括创意月饼制作与品尝、陶艺制作、蹴鞠比赛、蒙眼敲锣、许愿墙、灯笼制作、诗画长廊、灯谜廊道等项目，晚会通过民乐演奏、诗词朗诵、传统服饰走秀、问答互动等多种表演形式来引导广大职工认知传统、尊重传统、弘扬传统，满足广大职工多样化、多层次的精神文化需求。通过开展民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中秋节庆活动，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同时营造潮流中秋体验文化，满足广大职工多样化、多层次的假期需求。

**四、整体实施要求**

1.承接商要熟悉每个活动的流程和节目表演的详细信息，对接好活动的策划执行、摄影摄像等工作。

**2. ★承接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活动执行过程中、舞台灯光音响的布置过程中等）发生意外事故，由承接商承担一切责任。**

**3.** **★由承接商负责制作的每个活动现场背景及横幅须由采购人审核确认方可实施，设计成果应在演出及活动开展前 10天提交采购人，采购人有权提出意见，承接商应尊重并及时修改。设计成果著作权归采购人所有。**

**4.★因不可控因素需要临时调整每个活动的执行时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整；如相关活动准备已经就绪，因天气原因导致无法进行，承接商上报采购人征得同意后方可改期，事后承接商须向采购人提供本次活动改期的情况说明。**

**5.** **★承接商违反招标文件、合同的约定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处理不当或者遇到投诉情况，经采购人两次或以上书面要求整改，承接商拒不整改或不能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整改的，视为严重违约。**

**五、其他要求**

1. 承接商须有独立团队，能够制定详细的项目推进计划，负责整体宣传工作。

2. 团队有固定的项目负责人和联系人，负责专项方案的策划、制定及组织实施，保证活动的顺利开展。

3. 确保高效推进各项工作，达到预期效果，8月提供详细的整体策划方案，保证9月中下旬开展宣传预热，稳步推进各项工作。

4. 关于本项目宣传方案、文案内容及媒体选择需形成方案，并由采购人审核，获得书面同意方可执行。

5.承接商在服务过程中，必须在采购人的指导下，不断完善和细化工作方案以符合活动目标，并且需充分考虑经费预算、场地条件等方面。

6.承接商须承诺不将该活动中的文字和图像用于任何盈利用途，确保整体宣传策划活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7.承接商须确保活动安全，配备防疫、安保措施，并制定应急预案。

8.活动结束后，采购人将对活动进行验收，承接商需配合采购人完成验收工作。

**六、报价要求**

本项目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承接商须对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报价包括人工、技术交通等服务费及所有直接、间接费，有关文件规定的利润、利息、税金等所有费用。

**七、服务期**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完成且验收合格。

**八、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并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采购人向中标人一次性付清所完成场次费用。

**注：★因不可抗力因素取消活动，扣除执行活动项目已使用的费用后，其余费用承接商须无条件退还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接商自行承担。**